

揭阳市揭东区月城镇人民政府

关于同意月城社区居民小组优化调整方案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》的规定，经镇党委、镇政府研究，同意月城社区居民小组优化调整方案，新设立的居民小组组长、副组长的选举纳入2026年第八届居委会换届选举工作中同步完成。原居民小组组长、副组长的任期至本届（第七届）居委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特此公告

附件：月城社区居民小组优化调整方案



附件

月城社区居民小组优化调整方案

序 号	调整前				调整方式	调整理由	调整后				备 注
	居民小组名称	户籍户数	户籍人口数	划分方式			居民小组名称	户籍户数	户籍人口数	划分方式 (以居民居住分布状况)	
1	居委 居民 小组	300	891	本社区全部户籍人口	拟撤销 分设	提高社 区治理 和服务 水平	南片区居民小组	110	312	以省道 234 线为中线的南面村(棉洋村/篮头村/寮东村/刘畔村)	
							北片区居民小组	105	304	以省道 234 线为中线的北面村(德东村/双河村/玉步头村/新围村/赤岸村/西湖村)	
							机关片区居民小组	85	275	以省道 234 线沿线的松山村/月南村/西河村/寨内村及教育组宿舍楼/镇机关宿舍楼	
合 计	1	300	891				3	300	891		